

**清远市清城区
441802005007GB00386、
441802005007GB00387 地块
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**

土地使用权人：清远市土地开发储备局

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单位：广东华清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编制日期：2024 年 11 月

摘要

一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名称：清远市清城区 441802005007GB00386、441802005007GB00387
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

土地使用权人：清远市土地开发储备局

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单位：广东华清生态环境有限公司

(1) 441802005007GB00386 地块（以下简称“386 地块”）

地理位置：本地块位于清远市清城区清晖中路西侧，中心坐标为
113.077837°E、23.668126°N

地块占地面积：34184.37 m²

(2) 441802005007GB00387 地块（以下简称“387 地块”）

地理位置：本地块位于清远市清城区清晖中路西侧，中心坐标为
113.078354°E、23.666882°N

地块占地面积：66329.38 m²

地块规划：根据《清远市中心城区中部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-禾塘竹单元》，该地块未来规划为商住混合用地（R2/B1）

二、第一阶段调查（污染识别）

1、资料收集分析情况

根据搜集的资料可知，调查地块及相邻地块历史沿革如下：

(1) 调查地块历史沿革

386 地块与 387 地块 2016 年之前权属人为连石村委会，2016 年被清远市土地开发储备局征收，至今权属人为清远市土地开发储备局。

386 地块 2013 年之前，地块内西侧有两个鱼塘、鱼塘旁有临时板房（用于存放工具和休息等）、临时板房东侧有一条农灌渠；东南侧为林地，其他区域为耕地，主要种植水稻；2013 年至今，地块内耕地逐渐变为林地，其他不变。

387 地块 2012 年之前，地块内西北侧有一个鱼塘，中部有一条农灌渠，东北侧为林地，其他区域为耕地，主要种植水稻；2012 年，地块内西侧有四个鱼塘，鱼塘旁有临时板房（用于存放工具和休息等），其他不变；2013 年，耕地逐渐变为林地，其他不变；2018 年，地块内临时板房逐步拆除，其他不变。

地块内各历史阶段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，在生态环境部门网站上未查询到与地块相关的环境违法案件记录，也不涉及固体废物填埋和危险废物、化学品堆放等情况。

（2）相邻地块历史沿革：

386 地块：

①地块外西北侧、西南侧：历史至今一直为鱼塘；

②地块外东南侧：历史至今一直为林地；

③地块外东侧：2013 年之前为耕地，2013 年逐渐变为林地，2016 年因清晖路的建设开始清表，至今为清晖路；

④地块外北侧、南侧、西侧：2013 年之前为耕地，2013 年逐渐变为林地。

387 地块：

①地块外西北侧：历史至今一直为鱼塘；

②地块外东北侧：历史至今一直为林地；

③地块外西侧：2012 年之前为耕地，2012 年至今为鱼塘；

④地块外东侧：2013 年之前为耕地，2013 年至今为林地，2016 年因清晖路的建设开始清表，至今为清晖路；

⑤地块外北侧、南侧：2013 年之前为耕地，2013 年至今为林地。

2、现场踏勘了解情况

386 调查地块内西侧有 2 个鱼塘，鱼塘东侧有一条农灌渠，鱼塘西侧有一条硬底化道路，鱼塘旁有临时板房（用于存放工具和休息等），其他区域为林地。

387 调查地块内西侧及中部有 4 个鱼塘，鱼塘东侧有一条农灌渠，地块内西北侧有一条硬底化道路，硬底化道路东侧有临时板房，地块内东南侧建有一个水

闸，其他区域为林地。

地块内未闻到异常气味，未见排水沟渠，未见如化学品及油料等危险废物贮存，未发现涉及废物的堆存或填埋，未在地块内发现疑似污染痕迹。

3、底泥及地表水检测结果分析

①底泥样品中：采样时间为2024年07月17日

本项目地块内共设置7个底泥监测点位，共计7个底泥样品（不包括平行样），主要检测理化性质（2项）、重金属（8项）、VOCs（27项）、SVOCs（11项）。

结果显示，地块内底泥样品中砷、铅、铜、镍、镉、锌、汞有检出，其余指标均未检出，检出样品的含量均未超过相应筛选值。

②地表水样品中：采样时间为2024年07月17日

本项目地块内设置7个地表水监测点，共计7个地表水样品（不包括平行样），主要检测常规指标（2项）、重金属（8项：铅、镉、砷、汞、铜、镍、六价铬、锌）。

结果显示，地块地表水样品中砷、锌、铅、铜、镍有检出，其余指标均未检出，地表水样品的检测结果均低于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III类标准限值。

综上所述，地表水均满足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III类标准要求，鱼塘底泥和农灌渠底泥均满足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要求。

4、人员访谈证实：

根据走访及访谈了解到：本次386与387调查地块历史至今主要为耕地、林地和鱼塘。调查地块历史上不涉及工矿用途、规模化养殖、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，不涉及环境污染事故、危险废物堆放、固废堆放与倾倒、固废填埋等，不涉及工业废水污染，不涉及历史监测数据表明有污染情况，不存在其他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；同时地块现场环境状况良好，不存在被污染现场，亦没有来自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。

三、地块调查结论

根据《清远市中心城区中部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-禾塘竹单元》，该地块未来规划为商住混合用地（R2/B1）。依据《广东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(修订版)》等相关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开展调查，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，环境状况可以满足调查地块未来规划为商住混合用地(R2/B1)的要求，不需要开展下一步地块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。